

##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

**SUNAC 融創中國**  
**SUNAC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全球發售

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750,000,000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75,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675,000,000股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98港元  
(須於申請時繳足，可視乎最終定價而予以退還，  
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股份0.10港元

股份代號：1918

#### 獨家保薦人

德意志銀行



####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德意志銀行



Goldman Sachs 高盛

#### 副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及本招股章程附錄八「送呈公司註冊處及備查文件」一節所列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協定。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或前後，而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星期二)。除另行公佈者外，發售價將不超過3.98港元，而目前預期將不低於3.18港元。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98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可在經本公司同意下，於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限期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將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調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載者(即每股股份3.18港元至3.98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最遲將於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限期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及《香港經濟日報》刊發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告。倘發售股份申請已在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最後限期前提交，則即使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範圍，申請也不可在之後撤回。倘若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因任何理由而未能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及將告失效。

倘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情況，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可以終止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認購及安排申請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責任。有關情況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一節。此乃重要資料，務請閣下參閱該節所載詳情。

股份未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不可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為美國人士，或以美國人士的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第144A條或其他條款的規定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可向合資格機構投資者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發售股份，或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進行者除外。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